

# 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政府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  
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盐城市盐都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盐城市新都路 618 号盐都区行政中心 0123 室，邮编：224005，电话：0515—88585272）。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全方位回应群众关切，坚持公开内容的真实性、权威性、准确性、时效性，为盐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务公开制度保障。

#### （一）主动公开方面。

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深度和广度，突出做好财政预决算、重大项目建设以及义务教育、医疗卫生、乡村振兴、食品安全、工程招标、政府采购等重要民生领域信息公开。2022 年，盐都政府网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823 条，其中概况类信息 1 条，政务动态信息 1361 条。发布政策解读 48 条，回应

公众关注热点及重大舆情 14 次。此外，举办政务访谈 14 期，开设“盐都区迎接党的二十大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安全生产月”等专题 8 个。

##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按照《条例》及《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通知》（苏政办函〔2019〕98号）的要求，严格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寄送、归档等各项流程，依法依规开展答复工作。严格受理登记，要求各部门各板块将受理文号、申请日期、答复期限、申请形式、答复方式、答复日期、签收日期等信息逐一进行登记，确保内容完整、事项齐全、利于查找。2022 年，全区共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41 件，较上年增长 9%，除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的 6 件，其余申请均已在当年依法依规并按期答复。

## **（三）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政策有关规定，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全流程审核机制，从源头上确保公开实效，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并根据立、改、废等情况动态调整更新，严格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准确无误。

## **（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坚持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主要平台，不断梳理完善栏目层级，加强平台内容维护与管理。进一步规范已开设政务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严格对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

体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认真开展政务新媒体日常运维、监管等各项工作，切实发挥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新型平台的作用。

### （五）严格落实监督保障。

强化责任落实，通过定期督查、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加大对政务公开薄弱单位的督促指导，对未按照要求开展工作的单位及时通报并督促整改。规范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2022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落实不到位等原因导致的被追责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0	4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133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9964		
行政强制	97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9577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4	7	0	0	0	0	34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	0	0	0	0	0	15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51	1	0	0	0	0	15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39	0	0	0	0	0	39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	0	0	0	0	0	3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0	0	0	0	0	3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9	2	0	0	0	0	9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5	0	0	0	0	0	5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2	2	0	0	0	0	14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1	0	0	0	0	4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8	0	0	0	0	0	8
3. 其他		26	1	0	0	0	0	27	
(七) 总计	343	7	0	0	0	0	35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6	0	0	0	0	0	6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3	2	2	1	28	25	2	1	7	35	11	0	0	1	12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部分信息发布不及时、更新有延迟、公开不全面，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二是部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进一步多样化。在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全面公开政府信息的基础上，针对会议活动、新闻发布等信息，还要更多地增加图片、视频、直播等公开形式，让群众更直观地获取信息。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化。更充分地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特别是对于群众最关切、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教育、医疗、“两重一实”项目建设等领域信息，更大力度地予以公开，切实达到便民的效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